**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2025年2月25日**

**目录**

第一部分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概况

第二部分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政府在新闻宣传影视文化方面的路线方针政策,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充分发挥党和政府的喉舌作用,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开展新闻宣传,发挥舆论监督作用,不断提高节目质量。

2.根据自治区和市发展广播电视事业的总体规划,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规划,促进广播电视事业和产业发展,负责广播电视重大项目建设。

3.严格执行广播电视行业法规,按照有关章程,抓好內部管理,按规定完整转播自治区和市广播电视台节目。

4.按照法律法规以自治区和市的统筹规划宏观政策对广播电视,县域有线数字电视进行规划以及广播电视台有线数字电视覆盖建设,维护等工作,指导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工作,按照支配的广播电视频率,频道和功率等技术参数,做好广播电视的传输覆盖工作,负责广播电视节目安全播出,技术保障和设备设施的安全防范工作。

5.加强融媒体中心宣传工作,确定各时期宣传工作的指导思想和报道重点,组织重大宣传报道活动负责广播电视节目的采编制播及广播电视节目交流,负责自办节目的策划采制审查包装,一经播出编排和管理工作,不断提高节目质量。

6.加强融媒体中心队伍的思想建设,作风建设和组织建设,开展职工思想政治工作新闻职业道德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职工综合素质。

7.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和经批准的相关业务

8.承担全县数字电影放映工程工作丰富农牧区基层群众精神文化。

二、机构设置情况

融媒体中心属于宣传部主管的事业单位，2025年人员编制20人，实有人数29人，其中：正科1人、副科3人，专技人员20人，后勤工人3名、公益性2名，聘用工1名，其中区内25人、区外4人，我中心共设置办公室、调频广播站机房值机组、摄像记者组、播音主持组、财务室、新闻组、新媒体组、电影放映队等内设机构。我中心财政认可1辆皮卡车。

1.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预算公开表**

明细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64.39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融媒体中心编制人数20人，2025年实有编制人数29人，2025年预算经费共计1064.39万元，其中:人员类支出917.0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40.5万元，工会经费10.98万元，用氧补助经费支出9.45万元，其他运转类4.44万元。项目支出81.99万元。

具体项目支出预算明细如下：

（1）2025年农村电影放映公益场次补贴（上级专款）21.66万元。

1. 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专项经费（上级专款）31.2万元。
2. 西薪工程调频经费（上级专款）29.13万元。

二、关于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当年预算收入1064.39万元，比上年增加91.02万元，增加8.6.%，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982.4万元，比上年增加128.61万元，增加13%； 项目支出预算收入81.99万元，比上年减少37.59万元，减少31%。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2025年当年预算收入106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收入982.4万元，占预算收入的92%；项目支出预算收入81.99万元，占预算收入的8%。

三、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收入1064.3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收入917.0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40.5万元（其中：办公费5.55万元、电费1.42万元、邮电费1.5万元、差旅费14.30万元、会议费0.41万元、培训费0.61万元、取暖费0.65万元、公务接待费2.4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5万元. 印刷费0.28万元，维修（护）费1.22万元。工会经费10.98万元。

四、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合计14.58万元，比上年1.7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平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5万元，比上年减少2.05万元；公务接待费2.43万元，比上年增加0.3万元。

五、关于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关于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064.39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17.03万元，其中：工资奖金津贴补贴：596.39万元、社会保障缴费：152.7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住房公积金：72.4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95.39万元（伙食补助费、体检费、吸氧补助、休假包干路费、烤火费、通讯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七、关于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收入预算1064.39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占86%、其他支出占14%。

八、关于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支出预算1064.39万元，基本支出占92%，项目支出8%。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未安排专项政府采购预算。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5年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40.5万元，其中：办公费5.55万元、电费1.42万元、邮电费1.5万元、差旅费14.30万元、会议费0.41万元、培训费0.61万元、取暖费0.65万元、公务接待费2.4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5万元. 印刷费0.28万元，维修（护）费1.2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2月25日，国有资产总值1372.44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1372.4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中：房屋2000平方米，账面价值780万元；车辆1辆，账面价值8.45万元；其他资产583.99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未实行预算绩效。

（五）政府性债务情况说明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到目前为止不存在政府性债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主要是以前年度支出预算未完成，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其他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预算支出未完成，按照有关规定结转到当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 尼玛县融媒体中心2025年度预算公开表